

# 金寨县吴家店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1〕64 号）和《金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金政公开〔2021〕28 号）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信息公开网下载。（网址：<https://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ntent/34852320?shareKey=b98ec3bed61b41b9bff4f1c564124fc5>）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吴家店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家店镇人民政府二楼，电话：0564--7652002，邮编：237372）。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条例》，进一步明确主动公开范围，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流程。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推动工作落实，集中展示信息。2021年按照上级统一部署，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发布信息共计1181条，两化领域更新3041条，其中更新财政信息（含财政专项资金、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474条、规划信息78条、疫情防控信息20条、政策解读信息13条、回应关切信息68条。重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26个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4个试点领域目录做好信息公开，并开展村务公开延伸试点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逐一系列示信息公开申请渠道。2021年，吴家店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吴家店镇全面完成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设，并按照要求发布。严格落实“三审”制度，重点防范出现泄露群众隐私、重大表述错误和信息泄密等情况，全年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负面舆情事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在县政府办的指导下，进一步完善了我镇政务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的建设，在为民服务中心、村为民服务工作站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

点。积极配合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调整，重点对财政专项资金、政策解读、两化试点领域和村务公开等栏目进行调整规范，并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调整，及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吴家店镇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强化日常考核，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评，坚持每月一统计、季度一通报，按季度召开政务公开部门协调会和调度会，对工作开展滞后、信息公开失误的单位进行通报。2021年我镇在县政务公开工作考核中取得了良好成绩，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社会监督，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相关问题和结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 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1 年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2021 年我镇在政务公开工作上严格按照省、市、县要求开展，但是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不够丰富，部分栏目缺少信息。二是信息更新不及时，存在月底和季度更新的现象。三是信息质量不高，有些栏目仅满足于有信息而未注重信息质量。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吴

家店镇本年度将政务公开纳入了年度目标责任制考评，坚持每月一统计、季度一通报，按季度召开政务公开部门协调会和调度会。同时针对最新的考核体系，对公开目录进行了调整规范，重点调整了两化领域和村务公开的目录体系。

（二）当前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当前我镇政务公开上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两化领域、村务公开领域信息公开质量不高，情况说明较多，信息公开不及时，公开质量不高。吴家店镇下一步将着力于提升两化领域、村务公开领域信息公开，做到及时公开，提升公开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金寨县吴家店镇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31日